

证券代码：833755 证券简称：扬德环境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下述事项进行了详细核查，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对于《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 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有关议案所列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有关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邢海宝、刘昕、孟庆斌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